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7-059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华塑控股，代码：000509）自2017年7月18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号）、《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号）、《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号）。

公司原计划在2017年8月18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及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购买资产及出售资产。

（一）交易对方

本次购买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股东，交易对方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出售资产为公司持有的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

（二）交易方式

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交易方式尚在

沟通协商，未最终确定；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公司属于医疗服务业，公司拟购买标的公司的控股权。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范围尚在沟通协商，未最终确定；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成都麦田园林有限公司100%股权。

（四）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205,92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	定远德轮投资有限公司	56,415,7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星光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16,325,92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7,260,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5	黄文	5,314,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61 号单一资金信托	4,451,2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7	赵霄	4,167,004.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腾翼投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4,097,3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9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煦沁聚和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61,886.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华昇 9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691,6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205,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定远德轮投资有限公司	56,41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星光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16,325,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7,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黄文	5,3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61 号单一资金信托	4,45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赵霄	4,167,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8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腾翼投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4,09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渤海国际信托—渤海信托 煦沁聚和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961,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华昇 9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69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及各相关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拟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正有序开展中，具体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协商和沟通，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首次停牌后 1 个月内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及各相关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四、后续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

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